

证券代码：600015

股票简称：华夏银行

编号：2007—31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（在此发表异议声明的除外）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传闻简述

2007年9月15日《证券市场周刊》刊登题为《华夏、北京两银行谋划交叉持股》的文章，该文提及“北京银行上市之后，将在北京市政府的主导下，通过相互定向增发，实现与华夏银行的交叉持股。”

二、澄清声明

1、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交叉持股的相关报道完全不存在事实依据，属误导性传闻。

2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网站，本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报纸和网站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报道传闻的书面材料。
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7年9月18日